

找到空位，把車子停妥在馬路邊側以後，洪振忠輕輕地按動扣扭，開啟後車箱。慢慢的打開車門，走到車身後方，打算從後車箱裡面取出九層塔炒豬腰。沒想到原來以錫箔紙封蓋得好好的一盤菜，還是流出一點濃汁，把後車箱裡面的毛氈弄髒了。雖然污漬的面積不是很大，髒污到底還是髒污，看起來就是不舒服。他嘴裡禁不住，嘀嘀咕咕的說：

「黃博吉這傢伙真是莫名其妙，有本事花大錢，蓋個三百多萬美金的大房子。入厝搬家，特別邀請朋友一起來高興，卻要求每戶帶一道菜，誰負責什麼菜，還是由他們事先指派規定。——大家慶祝『喬遷之喜』都採用這種方式，倒是省事，可是我的車箱就這樣給弄髒了。想一想，就有一肚子氣！」

他的女人阿春，生怕他這聒聒噪噪的大喇叭，搞得一條街位的人都聽見酸溜溜的埋怨聲。萬一真的讓別人聽見了，看他往後還怎麼做人？她止不住，沉下臉說：

「就你一張嘴巴，噤裏咕嚕的永遠囉唆個沒完。從幾天前開始，都不知道說了有多少遍了，你還是不停地嘮叨。車子髒就髒了，洗刷一下就乾淨，有什麼了不得，一定要再替自己找不開心？而且聲音還搞得那麼大，這會兒站在人家門口，你還是沒有辦法控制一張嘴巴，鬼叫鬼叫。等一下叫人家給聽見了，看你那張臉還能往那裡擺？」

「拜託！妳還要我遮住臉、封住嘴嗎？我們過去在台灣，有誰蓋得起這種高樓大廈，他不殺豬屠羊，請個成千成百的客，把親朋好友悉數招了來。你看厝邊隔壁那些人會不會放過他？我就說上這麼幾句，喔！這還能得罪人呀？真是笑話！」

洪振忠是個直性子，什麼事情都愛打開了說。好也行，壞也行，最恨藏著掖著的不痛快！

「好啦！」阿春對她男人這副德性，開始覺得無法忍受。橫眉豎眼，衝著洪振忠說：「叫你少講兩句，你卻愈說愈大聲。你倒是怎麼搞的？要不我去找支放送頭，讓你好好的發洩！」

兩個人，你一言我一語，拌著嘴，跌跌撞撞的走到鐵柵門前面。這才發現不使用對講機通報，內裡的人，根本就無法探知有人來到。阿春只好根據寫在一塊板子上的指示，通報了姓名。誰知道那人要她按下幾個號碼，待鐵柵門自動啟開，他們就可以直接把車子開進去。這時候，兩個人面面相覷，彼此都發覺真是土到家了，連這一點世面都沒有見過。洪振忠趕快按下號碼，轉個身回到車上，踩著油門，發動引擎。

鐵柵門在這時候，緩緩地啟開。

車子進入以後，馬上發現這所蓋在阿凱迪亞高級地區的新屋，寬敞豪華，氣派到家。

時間雖是黃昏，因為正值夏天，所以大地還是很明亮。放眼望去，可以很清楚地看得到兩旁庭園裡，頗為雅緻地栽植各種奇花異草，而且樹是樹；木是木。整個佈局，看起來顯然是經過專家精心的設計。

再往前進，出現高貴典雅的兩層樓，進口裝置兩扇八呎大門。門的中間，全以鏤孔鑲花的安全玻璃裝飾。八個停車房，分設在屋子兩旁，看起來，相當有講究。當然那講究裡，硬是藏不住「有錢人」三個字，大喇喇的，很壯觀。

車子慢慢地停了下來。

只見黃博吉的女人阿蕊打開大門走出來，迎著他們，滿面春風，笑盈盈地說：

「等這麼久了！終於看到你們光臨寒舍。」

阿春馬上揶揄地，接下話說：

「你真愛說笑。早就聽說妳也搬到美國來，我花了多少心血，東查訪，西打聽，都不得要領。要不是上一次在阿香家裡碰到了，鬼才知道妳們會住在那裡？這會妳還張口自嫌寒舍、寒舍，想趕人，是不是？我們偏不走！看妳能把我們怎麼樣？」

「唉呀！從小就領教過不知道多少次。妳這張嘴呀！我們老家的整個街頭街尾，有誰說得過妳？」阿蕊還是笑呵呵地說：「不過，妳千萬不要怪我。我一踏上美國這塊土地，馬上就到美國人家裡去當 house-keeper，一個打粗工的，什麼事都得幹。洗衣服、做飯、擦地板，有什麼做什麼，天天就是忙，忙個不停，連家人都是一個星期見一次面。我並沒有忘記朋友，但實在抽不出空，我想妳會了解！」

「誰會了解妳？家裡有那麼多錢，男人也在美國，妳卻跑去當什麼 house-keeper，把自己搞得生活都不像生活，連朋友都不來往。還怕人家怪妳？阿蕊，你到底在搞什麼鬼嘛！」

「說來也真難為情，為了拿個身份，留在美國。我只好聽從律師的建議，去當個下女，這是很不得已的決定！」

「是誰說的？為了拿身份，就要把自己搞得那麼淒慘落魄、慘兮兮的。我都聽許多人說過，妳家黃博吉的老爸走了以後，留下一大筆土地給他。後來土地漲價，妳們家的錢突然多到妳們都無法計算。外面的傳言，妳家的財產，恐怕不止二十億台幣。換算美金，那可得多少錢？嘖！嘖！妳隨便掏出錢請個律師，要個身份是太容易了。就不知那裡跑出一個菜鳥律師，出個怪主意，叫妳吃那麼多苦。也真有妳，笨頭笨腦的，竟會聽從他的話！」

兩個女人只顧東拉西扯，竟忘記站在旁邊的洪振忠雙手一直捧著菜盤。捧久了，那可不是輕鬆之事。這時候，阿蕊終於注意到了，覺得很不好意思。趕緊接過那盤九層塔炒豬腰，口中直說不好意思！不好意思！把洪振忠夫婦延進屋裡。

他們走到飯廳時，看到許多先到的客人，這裡一堆，那裡一群。洪振忠舉目一望，都沒有看到熟人。但見來客當中，有人拿著盛滿了佳餚的盤子，大快朵頤；有人拿著酒杯，飲酒作樂。似乎大家都很清楚自己是客人也是主人的角色，自由自在的享受其當享受，不必客氣，更無須感到不好意思。與一般明確分清賓主的宴會，倒是別有一番情調。但只一下子，他還是搖搖頭，始終覺得這種安排，到底真夠亂七八糟的，令人難以忍受。

飯廳正中央，連排著放了三張長桌。桌面先鋪敷紅紙，上面就擺著雞鴨魚肉，以及蛋糕甜點各色大家準備的餚饌，琳琅滿目。

阿蕊把洪家準備的九層塔炒豬腰放在桌子上以後，問洪振忠夫婦可要開始吃點什麼？阿春回說先看看新屋子吧！這正中阿蕊的下懷，不過阿蕊馬上注意到洪振忠對於這類參觀，似乎不太熱衷。她倒也不勉強，只是怕他一個人閒著無聊，而且考慮一下，認為反正這人可以派上特殊的用場。便跟他說，她過去當 house-keeper 那家的主人夫婦，今天也被請了來。但因為同黃博吉一家來往的人，都不愛說英語，阿蕊問洪振忠是否能夠幫她招待美國客人？洪振忠倒很乾脆，一口答應下來。

阿蕊隨即帶著洪振忠到一對美國老夫婦面前，向洪振忠介紹說，他們是華盛頓先生和太太。洪振忠也自我介紹說，他叫比爾，說著，手指著阿春說，「我太太，叫安妮。」

在阿蕊和阿春離開以後，華盛頓先生問洪振忠認識薛莉亞有多久？洪振忠猜想薛莉亞是阿蕊的英文名字。他便告訴他們，他太太和薛莉亞是台灣南部一個小鄉鎮的鄰居。從小就一起上學，直到唸大學，薛莉亞到北部，他太太安妮選擇就讀南部的學校。不過寒暑假，兩個女孩子都是一起過，言外之意，無非是雙方非常要好，關係很近，幾乎做任何事情都是成雙入對的。等結婚以後，兩對夫婦都走得很近，變成好朋友。幾年前，洪振忠夫婦先搬到美國，有一陣子，彼此失去連絡，直到最近又在朋友家裡見到，兩家又恢復往來。

華盛頓太太在旁邊聆聽，先是怯怯地欲言又止。後來終於鼓起勇氣，但還是壓低聲音問說：

「有件事，我老覺得很好奇。薛莉亞家裡這麼有錢，她怎麼會想到去當 house-keeper，替人家做苦工？」

這個問題，不好猜，起碼他也想知道答案。有機會從黃博吉或阿蕊嘴裡說出來，說不定很有趣，也許還會令人驚嘆不已。不過如今在外人面前，他多少還是有些替朋友著想，不敢把平常胡亂的猜測信口胡說。一來，他怕華盛頓太太一直追問下去，他不知如何應付；再說，朋友失去面子，他也不見得有什麼光彩。便替阿蕊找到一個藉口，說是她這麼做的目的，只是想要了解美國人的真正家庭生活。華盛頓太太聽罷，默然不語。但洪振忠疑心，她可能不相信他所說的話。

忽然間，洪振忠感到有人在拍他肩膀。回頭一看，只見黃博吉微笑的問他說，怎麼不見阿春？洪振忠應說阿春隨阿蕊參觀新屋子去了！黃博吉喜孜孜的把洪振忠拉到一邊說，這個房子，花了他很

多時間和精神，親身投入，不但參考許多資料和建築師一起設計。建造時，他幾乎每天都會到場監工。但最使他感到得意的是，他主導設計的一間小型電影院和另一間小型音樂廳，都是參照世界這方面有名的內部裝潢完成的。其中單一項音響器材，就花了他二十多萬美金裝置，聽起來的效果，比一般電影院有過之而無不及。黃博吉一再說，吃過飯以後，頭件事就是要帶洪振忠去「享受」，看看什麼是真正的「聲色」。

正在這時候，站在黃博吉後面，一個穿著白底紅花洋裝，身材稍微肥胖的女人，大著嗓門嚷道：

「唉唷，區長呀！等一下再繼續聊吧！你只叫人家參觀，一看再看，怎麼看也看不完。突然就覺得肚子唱空城計，餓得人都快要不行了！你還是好心積個善德，帶人家去吃些東西嘛！」

「東西都擺得好好的，妳想吃什麼，隨便挑，怎麼能夠餓得到妳？而且許多人早就開動，就妳一個人客氣。」黃博吉說。

「怎麼？你這還算紳士？明知道我老公今天有事不能來，我一個女人家說要吃飯，你不奉陪，還講一些難聽的話，說什麼隨便挑。告訴你，我這人可不隨便挑、隨便吃的！」那女人打趣著說。

黃博吉嘻皮笑臉的對著那女人說：

「妳不隨便吃，怎麼會長得胖嘟嘟的？恐怕那一天就會爆炸，你不知道駭怕，還是一個心儘想吃！太恐怖了！」

「喂！喂！你說到那裡去了？我胖，我瘦，同你又有什麼關係？我老公都不說話，要你多嘴！」

「妳老公往那裡去借膽子？平時都讓妳大呼小叫，喊過來喊過去。在妳面前，天天都是提心吊膽，深怕惹毛了妳。他還有什麼膽量，敢嫌妳胖，嫌妳瘦？」

當場有許多人，只看到這兩個人打情罵俏，覺得好玩，也跟著哈哈大笑。有人甚至於乘機鼓噪，大聲叫好。

那個女人被人家這樣嘲弄，老臉有點掛不住，狠狠地向黃博吉說：

「黃博吉，你少開尊口！」

黃博吉大概也感到這玩笑似乎開大了，便道歉說：

「抱歉！抱歉！是我胡說八道，真是得罪了！不過大人不記小人過，寶珠小姐，請受小生一拜！」

說著，黃博吉彎腰哈背，鞠躬致禮。這時那叫寶珠的女人才轉嗔為喜。

洪振忠剛才聽到黃博吉叫那女人寶珠小姐，他才記起來，原來她過去在台灣曾是一個半紅不紅的歌星，怪不得那麼面善。他一邊也想著，黃博吉的交遊還算廣闊，竟有娛樂界的朋友來往，真不簡單。

華盛頓太太看到剛才大家一陣喧嘩狂吵，問洪振忠到底發生什麼事？洪振忠把那經過輕描淡寫，說了一遍。

「什麼？」華盛頓太太睜大著眼睛，說：「一個男人，怎麼可以說女人是胖嘟嘟的？在美國，這可是太失禮了！誰聽到都會不高興，怪不得剛才那女人會那麼生氣！」

「華盛頓太太，妳說得不錯。說一個女人胖，在我們那裡也是禁忌！不過那女士和薛莉亞的丈夫是好朋友，也許我說得不清楚，給妳錯誤的印象。其實他們經常鬧著玩的！」洪振忠這樣解釋。

「哦！是這樣嗎？不過，我覺得玩笑還是不要開得太大。有時候弄僵了，是很難收拾的！」華盛頓太太說。

洪振忠眼看阿春一直沒有回來，自己已是饑腸轆轆，問華盛頓夫婦可曾吃過飯？他們說大部份食物都是第一次看到，那樣子又新奇又生疏，都不知到那是什麼東西。因此，還沒有進食。

洪振忠便帶著他們，先拿個紙盤，然後逐一拿菜。老先生和老太太幾乎拿一種問一句，還問洪振忠準備的是那一道菜？他指指九層塔炒豬腰，告訴他們那是什麼東西，又是怎麼準備烹調的。華盛頓先生夾一塊放進嘴裡說不難吃，老太太看了幾次，最後還是搖搖頭，不敢嚐試。

走到一桶湯圓前面，華盛頓太太問洪振忠又是什麼？洪振忠便將他所知道的風俗，大概講了一下，告訴他們，在台灣有喜事，譬如娶媳婦、搬入新房，大家都會準備湯圓來討個吉利。

華盛頓太太又好奇地問：

「那裡面圓圓的小球，怎麼有紅色，有白色的？」

洪振忠笑著說：

「通常在這種場合，紅色要叫金色，白色就叫銀色，我們不可以說是紅色、白色的。搬新房時，若吃金圓、銀圓，就會把金銀財寶一齊招進這家主人的口袋。那正是大家所期待的！」

「好有趣！」華盛頓太太說：「可是不知道這風俗的人，我想大家還是會叫它們紅色，白色。不是嗎？」

「小時候我們都是紅圓，白圓亂叫一通。那時候，大人都會責備，後來慢慢的，也就記住了！」洪振忠說。

聽到洪振忠對華盛頓太太的解釋，旁邊有一個女孩子回頭向一個女人說：

「媽媽，這位先生向美國人說，妳煮的這桶湯圓，紅色要叫金色，白色要叫銀色。不這麼叫，大人都會責備。妳怎麼從來都沒有提過？」

那個被稱為媽媽的女人，靜靜地想了一下，說：

「說的也是，小時候大人都會那麼叮嚀，我也不敢忘記。不過很久沒聽人家提起，一時倒忘了！」

女孩子好奇地問：「可是，不能叫紅色的，白色的，難道是種特別的禁忌嗎？」

「嗯！對。紅色的還好，白色的，通常指的是在特殊場合，譬如喪事……。唉！算了，今天是人家慶祝搬家的喜事，我們就不要說些有的沒有的。」

說過這話以後，她又低頭輕聲地向她女兒說：

「我們是忘記，有人卻故意不理風俗。——在台灣要請客，湯圓都是主人要準備的！」

洪振忠一聽，不覺會心的笑了！他知道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。黃博吉這種作法，原來不只是他有意見而已。

阿蕊和阿春回到飯廳要開始拿菜時，看到洪振忠眯著眼睛在笑，問他笑什麼？他怕心思被揭穿，只好把剛才他向華盛頓太太說的話，隨便提了一下，敷衍過去。

聽他那麼說，阿蕊告訴那對母女說：

「我這位朋友洪先生從以前就很懂人情世故，更熟悉一般風俗習慣。我經常從他身上學到了很多東西！」

「彼此，彼此。」洪振忠在旁客氣地說。

在大家找到座位坐下來以後，阿蕊吃了一口飯，意味深長地向洪振忠說：

「其實，我覺得一個人留下好的榜樣給子孫，比留給他們龐大的財產要好得太多了！至少，子孫們會活得踏實一些。不致於麻木不仁，醉生夢死。」

阿春也吃著飯，聽到阿蕊的話，半認真，半打趣著說：

「小姐，妳可是錢多，都忘了錢是寶，錢可以讓人過過舒適的日子。老實告訴妳，我和洪振忠的祖先假如也留給我們財產，妳看著好了！我們一定周遊列國，想去的地方，全部走它一趟。不！不！何止一趟？兩趟，三趟都行。就是不要一輩子替人家做事，看人家的眼色。」

頓了一下，阿蕊冷峻地說：

「沒有錢不好生活，這，我知道。不過錢這種東西，只要夠用，夠吃夠穿，要多了又有什麼用？妳知道嗎？有錢人都害怕別人常常在算計著他的錢，不知什麼時候要被騙、被搶、被偷。裝窮吧？又擔心別人瞧不起。簡直活也不是，不活又不甘心，想一想，做人真沒有意思！」

阿春若有所思地問說：

「阿蕊，說實話，到底是妳自己，還是黃博吉遇到了困難，讓妳一時想那麼多？」

阿蕊低下頭，一句話也沒有說。慢慢的，抬起頭向窗外看，外面的世界一片幽暗，她的心情似乎更加不開朗了！

吃過飯以後，華盛頓夫婦說他們還有事，得先走。阿蕊和洪振忠夫婦站起來，把那對老夫婦送出大門。

突然間，聽到在一群人當中，有個女人大聲嚷起來，尖叫說：

「哎唷！你真是不要臉，竟敢對老娘上下其手，又摸胸，又碰臀，把老娘當成是誰？我警告你，這可是犯法的。當心我上法院告你！」

原來那裡早已杯盤狼藉，有人醉醺醺的張牙舞爪；有人傻兮兮的自說自話。

其實，這也沒有什麼奇怪，本來就是說定要到黃家來大吃大喝。吃，真能吃多少？喝，簡直是不醉不休。不！醉了更要再喝，喝到通宵達旦；喝個醉上加醉，醉到不省人事，或者乾脆藉酒裝瘋，瘋到不行。那時候，天下就歸他一個人掌管，時間也僅限於現在。沒有明天，沒有將來。什麼天理國法？什麼倫理道德？統統不去想，要想的，啊！就是眼前這個女人。於是伸出了手，於是被摑了一掌，於是有寶珠的尖叫聲。……

但是那尖叫聲並沒有發生什麼作用，要吵要鬧的人，聽到異聲怪調，變得更加興奮，愈加控制不住想要作怪的念頭。

這時候，旁邊有一個看來瘋瘋癲癲的中年人，如一只饑餓的野獸，猛地撲向了那頭張牙舞爪的獵物，乘勢從寶珠後面把她抱起來打轉。寶珠兩條腿亂踢亂蹬，氣鼓鼓地口中喊著「放下！放下！你這死人面，下三濫！快把老娘放下來！」

那人卻是聽也不聽，繼續用力旋轉。但是後來大概不勝酒力，加上寶珠實在笨重，終於不得不放下。

當他一鬆手，寶珠回身就是一頓好打。嘴裡還說：

「要死了！要死了！我捶死你！」

那人亂躲亂閃，寶珠在後跟著追，絕不手軟。那人看到黃博吉，馬上躲到他後面，大喊：

「區長，救我！」

寶珠氣嘟嘟的說：

「誰敢救這個混蛋東西，我就跟他沒完沒了！」

最後那人終於被寶珠逮住，伸手擰起那人的耳朵，弄得他吱吱叫饒。

黃博吉看大家鬧得也差不多了！上前要拉開寶珠，說：

「小妹，看在我臉上，你就饒了他吧！」

寶珠並沒有放開那人，反而側著臉看著黃博吉說：

「看你的臉？你有什麼臉？平時看你人模人樣的，大家奉你為區長。怎麼連蓋新房請客，還要我們自己帶菜來。像話嗎？」

黃博吉諂笑地說：

「小妹呀！我這麼做，正是有福同享，有難同當。我花得了三百多萬美金蓋新房，怎麼會請不起朋友呢？何況你們比我的親人還親，我是萬萬不敢得罪你們的！」

「你，算了吧！說的比唱的好聽，真以為騙得了我？夠了！我還是走，離開這是非地。省得心裡不爽！」

說著，寶珠放開手擰的耳朵，作勢要走。黃博吉馬上擋住她，說：

「哎唷喂！我的好小妹，今天是特別邀請妳來唱歌給大家聽。妳千萬不要說走就走，害大家白來一趟！」

「什麼白來一趟？大家吃酒裝瘋，不是挺開心的嗎？還有人乘機吃我豆腐，欺負我呢！」

「小妹，難道妳不明白，妳是大歌星，大家都喜歡妳。我承認，他們的動作可能有些粗魯。但真正的歌迷，常常是熱情過度，不都是這個樣子嗎？」黃博吉說。

「你少灌迷湯！大家都亂表示熱情，最後恐怕連我整個人，都會被吃掉！」

「對！閒話少說，唱歌要緊！」黃博吉向大家宣佈，說：「我們現在就到音樂廳，請我們期待已久的大歌星寶珠小姐，唱幾首拿手的好歌！」

說過以後，就想把寶珠迎走。最初寶珠還是氣在心頭，經過黃博吉說好說歹，百般的陪禮謝罪，加上大家熱烈的拍手鼓勵，她才勉為其難地跟著大家走。

看到阿蕊沒有移動，洪振忠和阿春也跟著留下來。

「看到沒有？」等所有的人離開以後，阿蕊調侃地說：「這像是你們所知道的黃博吉嗎？」

「真想不到！」洪振忠喃喃地說。

「想不到的事，還多著呢！」阿蕊幽幽地說：「黃博吉剛剛得到財產的時候還好，那時候成天做夢，要做什麼大事業，又要到日本、歐洲去玩。可是慢慢的，他開始變了。生活沒有目標，整天疑神疑鬼的，以為每一個和他來往的人，都要騙他拐他。搞到最後，人都變成神經兮兮的，看到人就怕。我慢慢觀察，終於得到一個結論，他不肯住在一個老地方，看到一些同樣的老面孔，否則他會覺得不安全。可是台灣那地方就是那麼小，搬來搬去，還是回歸到同一個問題，這就是為什麼我們會搬到美國來的理由。」

「我們是老朋友，自然有老面孔。所以你們來美國以後，也不通知我們。是不是？」阿春問道。

阿蕊沒有直接回答阿春的問題，繼續說：

「剛來時，還怕新認識的人知道我們有錢，也不敢住好房子。黃博吉還要讓人家把我們當成窮苦人家，叫我去當 house-keeper！」

「真想不到黃博吉會想出這種點子！那麼剛才妳說律師給出的意見，都是妳在替妳男人遮醜了？」洪振忠皺著眉頭，不平地說。



「他不知道那種工作，很辛苦嗎？」阿春也跟著問。

「辛苦不辛苦，我倒無所謂。只是苦了他！」阿蕊揶揄地說。

「怎麼會苦了他？難道他也在打工嗎？」阿春好奇地問。

「他怎麼會去打工？」阿蕊冷冷地笑著說：「我除了週末以外，都住在華盛頓家。黃博吉一個人待在家裡，可不是好受的。結果天天到外面去閒逛，餓了就帶便當回家。人當然會寂寞，可又不敢同別人來往。後來發現住在這裡的人，大家多少都會遵守法律，不敢為非作歹，他才開始再和人家來往。」

「本來就應該這樣！」洪振忠說。

「可是他這人到底是變了！別人看他老是在街上走動，便戲稱他是區長，他在表面上也同三教九流的人來往。可是骨子裡還是深怕別人會暗算他，絕對不敢有什麼深交。害得我無緣無故的疏遠了不少朋友，真夠窩囊的。」阿蕊幽幽地說。

在阿蕊的話語中，流淌著濃濃的感傷。對逝去的年華，她特別懷念；對她們一家這段荒唐的歲月，倒底也免不了一番追悔。

「可是我看今天來的人相當多！假如有什麼壞人的話，恐怕還是會吃虧！」阿春感染到摯友帶給她的鬱悶，憂心地喃喃說。

「他的心裡頭，早就防範得好好的，很難有機會佔到他的便宜。」阿蕊說。

「我看他對寶珠的態度，很特別！」阿春說。

「妳以為他們中間，會有問題嗎？」阿蕊看著阿春問道。

「難說！」阿春回答說。

阿蕊搖搖頭，笑著說：

「妳想多了！像他那種一毛不拔，斤斤計較的人，有那個女人看得上眼？何況寶珠也有丈夫，平常也許還瘋一瘋，真正要認真，兩邊只怕擔心失去的比得到的多。」

「萬一他們喪失理性，事情真的發生呢？妳看她丈夫，今天就沒有一起來。」阿春還是擔心地問。

「那就由他去吧！反正我也累了！這種生活，真難！」

整個飯廳就是他們三個人，四周很寂靜。在阿蕊吐了一口氣，大家都不知道該說些什麼話以後，整個屋子就更加靜寂無聲了！

樓上音樂廳在設計的時候，只怕聲音外露，特別注意防音設備。這時候，也許有人打開音樂廳的門扉，他們三個人都聽到寶珠的歌聲。雖然傳來的只是短短的幾句，也可以聽出她正在唱「等無人」。

洪振忠在心裡頭只覺好笑。特別央人做湯圓，又邀請了那麼多客人來，圖的就是熱熱鬧鬧，求個好彩頭。怎麼頭一天就來一個壞彩頭，唱出「等無人」這支曲子？

離開黃博吉家，坐上車子，阿春嘆道：

「想不到有錢人也是不快樂！」

洪振忠笑著說：

「妳不是常常埋怨我們沒有錢，一輩子都要替別人工作嗎？」

阿春說：

「說是那麼說，只要有你在身邊，我就滿足了！」

車中有限的空氣，突然飄流一股清香，還帶有絲絲甜味。洪振忠深深地，多吸了一口。